

那時，伯多祿前來對耶穌說：「主啊！若我的弟兄得罪了我，我該寬恕他多少次？直到七次嗎？」耶穌對他說：「我不對你說：直到七次，而是到七十個七次。為此天國好比一個君王，要同他的僕人算賬。他開始算賬的時候，給他送來了一個欠他一萬「塔冷通」的，因他沒有可還的，主人就下令，要他把自己和妻子兒女，以及他所有的一切，都變賣來還債。那僕人就俯伏在地叩拜他說：主啊！容忍我吧！一切我都要還給你。那僕人的主人就動心把他釋放了，並且也赦免了他的債。但那僕人正出去時，遇見了一個欠他一百「德納」的同伴，他就抓住他，扼住他的喉嚨說：還你欠的債！他的同伴就俯伏在地哀求他說：容忍我吧！我必還給你。可是他不願意，且把他下在監裡，直到他還清了欠債。他的同伴見到所發生的事，非常悲憤，遂去把所發生的一切告訴了主人。於是主人把那僕人叫來，對他說：惡僕！因為你哀求了我，我赦免了你那一切的債；難道你不該憐憫你的同伴，如同我憐憫了你一樣嗎？他的主人大怒，遂把他交給刑役，直到他還清所欠的一切。如果你們不各自從心裡寬恕自己的弟兄，我的天父也必要這樣對待你們。」——上主的話。

反省

究竟我們要用多少時間、多少功夫、多少次才肯寬恕別人呢？當耶穌和門徒講論，怎樣對待那些得罪自己的人的時候。伯多祿前來問耶穌，寬恕兄弟，到底要幾多次才足夠？七次，足夠嗎？原來猶太的師傅認為，寬恕兩次已經很多，如能寬恕到三次，已表示這個人寬宏大量了。伯多祿提到七次，比一般人還要來得更寬容，但耶穌竟回答他，「是七十個七次」。

耶穌用一個比喻，引導伯多祿思考寬恕的功課。有一個僕人欠他主人一萬塔冷通，他哀求主人寬容他一些時間來還債。事實上，他即使勞苦一生，甚至將全家變賣，也無法償還。在僕人苦苦哀求下，主人動了憐憫的心，決定寬免他的債務。但當他遇到一個欠他一百德納的同伴，他卻不肯放過對方，還得勢不饒人，扼住對方的喉嚨。最終，主人判決這個僕人必須償還之前所欠的債。

耶穌一針見血點出了人性的弱點：別人寬恕、容忍、接納我們，我們便覺得是理所當然，但我們卻不能以同樣的胸襟去寬恕、容忍、接納那些虧待我們的人。天父如同比喻中的主人，祂先赦免我們的過犯，讓我們得到自由。然後，天父也邀請我們效法祂，寬恕那些虧待我們的人。當我們從心底寬恕他人時，定必能夠與對方一起獲得從天主而來的自由和平安。

實踐

我們都有犯錯的時候，都需要別人的憐憫；但我們卻常常忘記，我們也需要學習憐憫人。因此，要獲得天主的寬恕，我們必須同時寬恕別人，不願意寬恕自己同伴的，又怎能求得天主的寬恕？除非我們也憐憫人，否則無法領受天主的恩典。讓我們選擇不再活在仇恨中，而是活在天主的愛內，願天主幫助我們學習寬恕的功課。耶穌鼓勵我們在生活中，效法祂在十字架上的包容，努力學習不要記仇，以免使自己陷入更痛苦

的深淵。

是日金句

「我青春的罪愆和過犯，求你不要追念；上主，求你記念我，照你的仁慈和良善。」
(詠 25:7)

聆聽講道：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ME8xW8_g66A